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专家解读

以“卡位竞争”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 梁来成

阅读提要

■ 通过卡位竞争推动城乡融合发展,重点是要深挖潜力制胜特色产业、统筹资源完善城乡服务、深化改革增进城乡活力,打通以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通道。

■ 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要统筹完善县城、乡镇、村庄的三级公共服务体系,把更多优质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持续积累荆楚大地的竞争优势和发展胜势。

■ 要积极寻找可以创造竞争优势的改革缝隙,将其作为切入点和突破口进行突围,不断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为处理好城乡关系、推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了方向指引和根本遵循。

前不久,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指出,“要在城乡融合发展和乡村全面振兴上奋发有为”。推动城乡融合发展是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的必然要求,我们要深刻把握城乡关系变化新趋势,摆脱同质化竞争困境,精准

锚定县域发展特色,以卡位竞争塑造县域独一无二的发展模式。通过卡位竞争推动城乡融合发展,重点是要深挖潜力制胜特色产业、统筹资源完善城乡服务、深化改革增进城乡活力,打通以城乡融合发展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通道。

引导县域产业选择擅长的赛道

龙头、补链条、兴业态,在创新、融合、集聚上下功夫,久久为功,形成有竞争力的产业综合体,壮大县域块状特色产业集群,延长特色产业链条。

加快特色品牌培育。品牌是产业的核心竞争力,是引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是实现产业兴旺的重要着力点。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品牌就是产品的生命。品牌意识不足、品牌口碑不响是部分县域产业发展的难点痛点。做好品牌定位,科学制定品牌发展规划,要通过优化整合区域公用品牌、县域公用品牌,集中力量打造“叫得响、立得住、过得硬、传得开”的县域产业品牌,带动一批具有区域优势、地域特色的“山水”品牌“红绿”名片集体亮相。完善对品牌建设的激励制度,强化品牌保护机制和品牌宣传推介制度,加强品牌授权管理和产权保

护,持续推动区域公用品牌规范有序发展。

推动产业提质增效。推进强县工程,产业是最大的支撑和增量。要引导县域一体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新兴产业引进培育、未来产业前瞻布局,着力打造现代产业体系。推动县域传统产业向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引导各地借力借势,聚力招大引强,完善项目跟踪洽谈督促、要素协调保障等机制,引进更多带动能力强的企业和项目;加快县域省级以上开发区提档升级,促进园区向县城集中、产业向园区集聚,夯实县域高质量的产业支撑。在农业领域,围绕提升农产品附加值,从农产品加工提质增效、农业装备水平的提升、农业农村的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发力,推动新型工业化与农业现代化协调发展。

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是关键

改革开放以来尤其是取消农业税以来,在“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的政策导向下,我国“三农”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但是目前城乡差距依然存在,乡村面貌和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与城镇相较依然存在一定的落后和滞后。推进城乡融合发展,要统筹完善县城、乡镇、村庄的三级公共服务体系,把更多优质服务送到群众身边,持续积累荆楚大地的竞争优势和发展胜势。

提升县域服务承载能力。县城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基层治理,扎实做好民生保障各项工作。深化城乡精神文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城乡融合发展,要扎实推动城镇和产业集中高质量发展,注重发挥县城连接城市、服务乡村作用。推动县城公共产品配置与常住人口规模相匹配,提升县城社会治理水平。发挥县城

对人口和产业的吸纳集聚能力、对县域经济发展的辐射带动作用。要坚持把县乡村作为一个整体统筹谋划,促进城乡在规划布局、产业发展、公共服务、生态保护等方面相互融合和共同发展,实现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

完善县域服务制度体系。构建统筹县城、乡镇、村庄融合的三级公共服务体系,优化乡镇基本公共服务资源配置,增强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和可及性。推动市县行政审批、公共服务和社会管理等平台向镇村延伸,细化服务内容、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为群众提供更加精准、贴心的服务。完善县域教联体、医联体等建设,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依托信息技术,推动县乡之间、县级职能部门之

间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整合各类资源和服务,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逐步实现县、乡(镇)政务服务事项的一窗口办理、一站式服务、一平台共享、全县域通办和全流程效能监督。

提升志愿服务能力。完善县域志愿服务组织孵化机制,支持社会组织发展。大力培育发展面向社区居民提供各类服务的社区组织,逐步扩大政府向社会组织购买服务的范围和规模。推动在新建住宅物业公共服务用房规划时设置志愿服务空间,打造具有县域特色、行业特点的志愿服务站点。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整合辖区内各类志愿服务阵地,组建群众身边的志愿服务队。推进各行各业志愿服务队队伍利用专业特长为社会作贡献。

积极寻找可以创造竞争优势的改革缝隙

共服务、生态保护等方面的相互融合和协同发展。

深化赋权增能。进一步探索扩大县域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自主权,激发县域发展活力。完善赋权事项“一事一议”承接落实机制,增强县域经济社会管理权承接能力,保证赋权工作精准落地,防止放管脱节,一放了之。推动基本公共服务由户籍人口向常住人口拓展,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合理划分县乡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使得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

用活财税政策。遵循财政资金“钱随人走”原则,加快

完善推动共享发展的财税体制机制;探索县域横向财政合作机制,消除阻碍城乡融合内生发展动力的财税壁垒;推动县域财政、金融、投资统筹联动机制构建,健全农业农村财政投入优先保障和稳定增长机制;借鉴浙江、上海等地经验,建立乡村振兴基金,按市场化方式运作,推动农业产业发展。更好发挥县域产业发展引导基金作用,支持市县重大招商引智项目、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新兴产业培育。

(作者单位:湖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省委党校分中心)

从优秀传统文化中汲取基层治理养分

□ 彭菊花 刘伟俊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的今天是从中国的昨天和前天发展而来的。要治理好今天的中国,需要对我国历史和传统文化有深入了解,也需要对我国古代治国理政的探索和智慧进行积极总结。”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着丰富的社会治理理念和智慧,是极为宝贵的社会治理资源。基层是社会治理的重心和基石,治国理政最坚实的力量支撑来自基层。在新时代治国理政实践中,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基层治理,进一步增强德治文化、法治文化、自治文化的治理效能,是创新基层治理的必然要求。

增强德治文化的治理效能

德治是基层治理的基础,“德治为先”是中国传统社会治理的基本特征,传统德治为基层社会治理奠定了深厚的文化根基。

要深入挖掘和继承传统德治文化。德治文化可追溯至商周时期,《尚书》中记载有“好生之德”“民怀其德”“克明俊德”“惟德是辅”等相关论述,突出了道德在社会治理中的核心地位。孔子继承了商周的德治思想,提出了“以德治国”,在《论语》中记载有:“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把道德与国家治理紧密联系起来,德治成为我国古代最根本的治理准则,今天具有极重要的价值。

要传承中华传统美德。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华传统美德是中华文化精髓,蕴含着丰富的思想道德资源。”在奔流不息的历史文化长河中,中华民族形成了自强不息、敬业乐群、扶危济困、见义勇为、孝老爱亲的传统美德,焕发出历久弥新的强大生命力。要努力彰显这些美德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引领功能,使之在处理基层邻里人际关系、维护基层社会和谐、提高民众道德文化修养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为基层社会治理奠定坚实德治基础。

要立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根脉”中生长起来的,是中华传统美德的传承发展。正如习近平总书记

所说:“核心价值观,其实就是一种德,既是个人的德,也是一种大德,就是国家的德、社会的德。”在基层社会治理中,核心价值观的引领力和感召力不可或缺,要发挥核心价值观在基层治理中的道德导向作用,将核心价值观落实到广大民众的行动上,使之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并将传承中华传统美德与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机结合起来,巩固基层社会团结奋斗的共同道德基础,筑牢基层社会治理的道德根基。

增强法治文化的治理效能

法治是基层社会治理的保障,“以法为治”是传统社会治世的有效手段,为推进基层法治文化建设提供了丰富资源。

要继承发展中华民族重视依法治理的传统。以法家为代表的传统法治文化,强调法律在国家治理中的根本地位,认为要治理好国家,必须以法为本。商鞅在《商君书》中言:“法令者,民之命也,为治之本也”,表明法律是人民的生命线和治理国家的根本。韩非在《韩非子·心度》中指出:“治民无常,唯法为治”,认为法治是治理民众的唯一途径。儒家的荀子也把法治作为最重要的治理理念之一,在《荀子·君道篇》中提出:“法者,治之端也”,将法治视为一切治理的起点。现代基层社会治理同样需要法治文化的支撑,要努力通过法治文化建设有效调和和处理基层事务。

要传承“无讼”的法治文化理念。传统法治文化中,“无讼”是一种重要的治理理念:“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正其本,清其源,则无讼矣。基层社会治理应融入“无讼”理念,对基层诉讼事务开展溯源追源,加强溯源治理,实现正本清源,最大限度减少诉讼事件。同时,应充分利用基层调解、协商、仲裁等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丰富纠纷解决方式,拓展“无讼”文化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广度和深度。

要在推进传统法治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中培育现代法治思维。现代法治思维是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思

维方式,它既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法治文化的沃土,又从现代法治实践中发展而来。为了培育现代法治思维,需要在基层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例如通过打造法治宣传墙、开展普法活动、创建法治文化公园等形式,引导群众在亲身体验中树立法治意识和理念,提升法治素养,养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的习惯,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向法治化方向发展。

增强自治文化的治理效能

自治是基层社会治理的目标,它能够激发社会治理的活力,并促进治理成效的持续释放。

要传承创新“无为而治”的哲学思想。老子在《道德经》中指出:“为无为,则无不治”,提出“无为而治”的治理思想,这里的“无为而治”并非不进行社会治理,而是强调通过“我无为,而民自化”来发挥民众的自治智慧和自治力量,达到“无为胜有为”的治理境界,这在现代基层社会治理中仍不失为重要的治理理念。

要传承创新“民惟邦本”的治理传统。“民惟邦本”是自治文化的核心理念,它强调民众是社会治理的主体力量,倡导发挥民众的自治力量以完善社会治理。现代基层社会治理应继承这一传统,始终依靠群众、发动群众,将维护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基层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激发基层群众的自觉能动性和主动创造性,在基层矛盾冲突和公共事务决策中汇集群众的自治智慧,推动基层自治不断深化。

要传承创新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传统基层自治制度包括节庆礼仪、传统家训、乡贤引导、邻里守望等诸多方面的内容,其中不少仍有重要价值。要在继承创新的基础上,结合当代中国社会治理和民主实践构建一套有效的基层自治制度,通过充分发挥村委会、居委会等基层自治组织的作用,实现基层群众的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构建一个人人有责、人人尽责的社会治理共同体,让基层自治在制度框架内平稳有效运行。

(作者单位: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关于抓工作,习近平总书记最近在湖北考察时的两句话,饱含深意,引人深思。一句是“充分发挥自身优势,鼓足干劲、奋发进取,久久为功、善作善成”,另一句是“今年还剩下不到两个月时间,各项工作特别是经济工作要进一步抓紧抓实,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久久为功与抓紧抓实,蕴含着对长远与当下的统筹考量,体现了对目标与行动的深刻把握。

年初,各地各部门都会确定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并就各方面工作作出部署。眼下,离2024年结束只有一个多月的时间,有关方面都在为完成全年目标而奋力冲刺。“冲刺”既是一种态度,也是一种能力,既要讲求方法路径,也要注重实际成效。我们要在大时间观里辩证看待、准确理解、扎实推进,将“冲刺”全年目标融入久久为功与善作善成的接力奋斗中,让每一次冲刺跑都能为长程的接力赛奠定坚实基础。

“冲刺”不是一个孤立的时间单元和行为概念

就一个完整年份而言,“冲刺”阶段是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的收官阶段。

“冲刺”不是一个孤立的时间单元,它包含三个层面的含义。其一,承接前期工作,继承和发展前三季度乃至更长时期所打下的坚实基础,进一步稳固底盘。其二,聚焦当下现实,总结回顾前阶段的做法,科学评估形势与内外部环境条件,研究工作方法与策略,科学把握短中期进度,毫不懈怠地完成各项任务。其三,着眼未来征程,为新的一年乃至更长时间实现新的发展目标创造更好的条件和环境。这三个层面紧密相连,构成一个不可分割的有机整体。

“冲刺”也不是一个孤立的行为概念。毫无疑问,在决战决胜全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的紧要关头,必须葆有争分夺秒、快马加鞭的紧迫感,但我们不能将“冲刺”简单、片面、机械地搞成猝然发动、突然启动、骤然出动。《孙子兵法》有言,“谋定而后动”。在“冲刺”过程中,我们需要在察形辨势中保持清醒头脑与战略定力,在坚定信心中把握大势,在全盘工作中抓好重点,在迎难而上中主动出击,让“冲刺”的行为状态有清醒的认识导航、有可靠的能力支撑、有强大的韧劲托底。

“冲刺”是长时间维度、大历史格局下的一种辩证思维

“我们对于时间的理解,不是以十年、百年为计,而是以百年、千年为计。”“中国共产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百年恰是风华正茂。”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中蕴含着中国共产党人独特的时间观。

过去,一些地方“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是冲刺”的口号喊得很响,实则经不起推敲。发展是一场马拉松。从跑步的规律看,全程高速“冲刺”既不符合规律,也不符合事实。马拉松对选手的体能和耐力是极大的考验。在长达数小时的比赛中,选手们需要合理分配自己的能量,确保在关键时刻仍有足够的体力冲刺。如果在比赛早期或中期过度消耗能量,那么在最后阶段可能会因体力不支而无法冲刺。开局已是决战,后续发展还打什么战?起步就冲刺,后面的赛程还怎么跑下去?

一般说来,“冲刺”是在某个时间节点或发展节点上按下“加速键”,是对关键时段的精准掌握,饱含动力感,但绝不能将动力感变成喊口号,或者在喊口号中制造不切实际的动力感。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这种演变,本身就内含一种大历史观、大时间观、大事业观。正是在把握这种“大”中,我们调整呼吸和步伐,以蹄疾步稳求行稳致远。这给我们的启示是很深的。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分两个阶段的战略安排,第一个阶段是到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从这个时间点看,我们既处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加速“冲刺”状态,也保持了接续奋斗的奋进姿态。

站在这样的高度看,“冲刺”年度目标就是以“长期主义者”的眼光和思维抓当下工作的行动,就是以“实干主义者”的担当和作为创造实绩的气象。“冲刺”不是临时抱佛脚、冲业绩,不是为了应付考核把账面做得好看一点,不是平时水波不兴,年底热闹一把,而是在回头望、向前看中抓当下。

“冲刺”最终汇入“以人民为中心”的奋斗接力赛

“冲刺”内嵌于接力之中,接力离不开“冲刺”的必要助推。“冲刺”与接力都有一个共同的目标指向——“以人民为中心”,增进人民福祉。

“以人民为中心”是衡量任何“冲刺”的根本尺度。“冲刺”不是单一地追求数据指标的达成甚至漂亮,更需要在深层次上争取人民的满意与认同,增加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冲刺”是与时间的赛跑,也是与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的不断适配。这就意味着,“冲刺”要从实际出发,而不是从个人主观愿望出发,谋划部署工作应当符合事物发展规律,与人民同在,问计于民、问需于民、问效于民。

“冲刺”意味着效率,在谋划部署和推动工作时,应当坚持有重点有步骤的工作方法,不急于一时,不囿于一事,要科学运用系统思维,破解工作中的主要矛盾和矛盾的主要方面。“冲刺”既等不得,也急不得,应科学把握快与慢的时间辩证法。对当务之急,应立行立改、紧抓快干,“一万年太久,只争朝夕”。对长期任务,应滴水穿石、久久为功,葆有“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耐心。

奋斗让时间拥有创造经得起历史、实践和人民检验的业绩的神奇魔力,身处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关键时期,立足“两个大局”新的时空坐标,还应把握好显绩与潜绩之间的关系,既善于抢抓机遇,利用好一切有利时机和条件,又胸怀坚毅的定力和韧劲,不断变潜功为显功、化潜绩为显绩、积小胜为大胜。

(作者单位:中国地质大学(武汉)马克思主义学院)

大时间观里看『冲刺』

□ 武彦斌 王梦玲